深入践行“八八战略” 持续奋战“六争攻坚”

全力推动革新求进 加快高质量发展

乡村新貌

当前，宁海正挺立在宁波南部区域发展的潮头上，正奔跑在持续追赶跨越的跑道上，正站在奋力冲刺全国强县第一方阵的起点上。

新时代，新征程，新使命。

宁海扛起使命职责、展现担当作为，坚定不移推进“八八战略”再深化、改革开放再出发，进一步聚焦聚力“六争攻坚”，更高水平推动高质量发展，为加快打造“两高”先行区、“五好”样板区而持续奋斗。

宁海正按照县委十四届二次全会做出的从现在到21世纪中叶“三步走”的战略安排，齐心协力，共创辉煌。

第一步，从现在到2020年，按照中央和省市要求，深入实施县第十四次党代会提出的六大战略，部署开展“决胜三年十大行动”，突出抓重点、补短板、强弱项，努力解决发展不平衡、不充分问题，让人民群众有更好的教育、更稳定的工作、更满意的收入、更可靠的社会保障、更高水平的医疗卫生服务、更舒适的居住条件、更优美的环境、更丰富的精神文化生活，确保圆满完成“十三五”目标任务，力争成为全市发展的重要增长极、甬台温经济带的区域性中心，建成具有较高知名度的“生态名城、两湾明珠”，综合竞争力跻身全国强县第一方阵，打造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先行区。

第二步，从2020年到2035年，在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基础上，实施《宁海现代化建设中期规划（2020—2035）》，再奋斗15年，大幅提升经济实力、生态魅力、治理能力、文化软实力和全面从严治党水平，塑造更多依靠创新驱动、更多发挥先发优势的引领型发展，居民收入、企业利润、财政收入“三个口袋”更加充实，综合竞争力在全国强县第一方阵中持续进位，打造高水平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先行区。

第三步，从2035年到21世纪中叶，在完成第二步目标的基础上，再奋斗15年，全面提升5个文明发展水平，综合竞争力进入全国一流县市区前列，人民共同富裕水平全国领先，打造发展质量好、城乡环境好、社会风尚好、群众生活好、政治生态好的“五好”社会主义现代化样板区。

幸福是奋斗出来的！宁海人民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，以永不懈怠的状态、开拓进取的姿态，奋发有为、奋勇求进、奋力拼搏，全面开启“百强县进50冲30”新征程。

村务工作权力清单36条写入中央一号文件

首创“审批法庭”制度

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享誉全国

涉农资金整合成就美丽乡村建设

改革开放宁海金名片

首创“小微权力清单”制度

村干部“苍蝇式”腐败是乡村治理中的一大难题。

如何防范发生在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？2014年3月，宁海着眼于农村小微权力的规范使用，开始探索推行村级权力清单制度，梳理并颁布了《宁海县村级权力清单36条》。这份清单涵盖村级重大事项决策、项目招投标管理、资产资源处置等19项村级公共权力事项以及村民宅基地审批、土地征用款分配、村级印章使用等17项便民服务事项，基本实现了村干部小微权力内容全覆盖。

在清单的基础上，宁海对所涉及的每一权力事项都构建形成决策、运行、评估、修正等权力规范体系，并绘制了45张权力行使流程图，让基层公权力在阳光下运行。

2017年，宁海县纪委还推出村干部“五险一金”廉政风险干预机制和开展农村巡察等“36条”配套载体，进一步规范村干部权力运行，对惠农补贴、集体资产管理、土地征收等领域进行巡察，杜绝基层小微权力腐败。

宁海农村小微权力清单制度，引起中央、省、市高度关注，2015年，被写入省委、宁波市委全会决定。同年，中组部印发关于《浙江省农村基层党建工作经验做法》的文件，其中宁海“农村小微权力清单制度”被单列成为第15条，成为宁波市唯一入选该文件的经验做法。今年2月，作为农村基层治理样本，宁海首创的小微权力清单制度，被写入中央一号文件。

首创“审批法庭”制度

去年6月，宁海成立“审批法庭”，向部门利益格局亮剑，推动改革提质增效。

宁海以“法治思维+顶层设计”为理念，将“审批法庭”设在县政府办公室，由县法制办、编委办、审管办、司法局等部门抽调精通法律法规和审批流程的精干人员组成，按照“事前收集问题抓督办”“事中开庭裁决促清理”“事后监管执行防反弹”议题式一体化流水线运作，对法律、法规无规定的审批前置条件一律予以取消。

“审批法庭”设立以来，共对49个部门的988项行政权力和公共服务事项进行清理、“裁决”，清理取消了317项事项中的前置条件427条，清理493项事项的申请材料2100份，取消兼并审批事项46项。企业投资项目审批事项在全省“八统一”基础上实现更大程度精简，再“瘦身”，原157天全流程审批实现“一次也不跑”“最多37天”。

“审批法庭”打破了一批审批怪圈，有力改善了宁海的投资环境，今年三季度，该县固定资产投资增长23%，已连续23个季度位居宁波市前三。

首创“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”

长期以来，乡镇一级一年开一次人代会，议程少，闭会期间代表活动也不多，乡镇人大代表的作用发挥得不够充分。怎样激活基层人大代表的积极性，让代表们在乡镇建设中发挥更大作用？2008年，宁海开全国先河，实行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。

2009年1月9日，在力洋镇召开的人代会上增加了一项重要议程：人大代表投票决定当年政府民生实事项目。力洋镇人大代表依法行使自己的权利，对2009年镇政府20项候选实事工程进行票决，投票选出了10项重点实事工程。

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是基层民主推进、乡镇治理变革的创新之举。“票决制”还不只是投票，票决结果出炉后，人大代表还会通过代表视察、实地视察、满意度测评等方式，追踪民生实事的落实。

截至2017年，宁海县总投资95亿元的802个乡镇实事工程、总投资43亿元的44个县级实事工程全部兑现，当年完成率在85%以上，而且没有出现一例群众上访事件。去年3月10日，发轫于宁海的“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”在全省的市县乡三级全面推行。

本刊撰文 记者 孙吉晶 宁海记者站 陈云松 蒋攀
本刊供图 宁海县委宣传部